

上海振华重工总部及宿舍楼消防物联网服务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上海振华重工总部及宿舍楼消防物联网服务招标人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资金来自招标人(资金来源), 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上海振华重工总部及宿舍消防物联网服务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为上海振华重工总部及宿舍楼消防物联网服务。

(2)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交货地点: 东方路 3261 号和南码头 617 号, 本次招标项目为消防物联网系统的建设与运维服务, 涵盖基础功能模块与附加功能模块的开发部署。基础模块包括数据展示首页(支持消防设备及新增监测设备对接)、报警中心(在线查询报警信息)、事件管理(在线查看报警事件)、设施管理(物联网设备状态监控)、运维管理(消防运维事件跟踪)、风险评估(系统运行评估)、个人中心(账号与角色权限管理)、智能化设备控制管理、消息中心(消息查看与短信提醒)、微信小程序及安卓 APP(支持查询、预约、控制与管理功能)。附加模块包括报警主机接入管理、水系统压力与水位监测、风系统与风系统状态采集(含风机及水泵控制柜状态监听与故障预警)。软件运维服务包含用户信息传输装置、无线数字压力表、无线数字液位计、水系统与风系统信息采集柜等设备的对接调试, 以及与消防总队平台的系统对接与维护。投标方需具备消防智能化系统开发资质, 提供完整的系统部署、培训及长期技术支持, 确保系统稳定运行并满足消防管理需求。总部振华总部设备: 无线数字压力表 31 台, 接消防和喷淋水系统, 无线数字液位表 3 台, ABC 座屋顶水箱, 水泵控制柜采集装置 2 套(两个泵房), 风机控制柜采集装置 23 套, 接入 43 台风机, 用户信息传输装置 2 台, 接 AB 座和 C 座报警主机。振华宿舍楼设备(需安装)无线数字压力表 7 台, 无线液位计 1 台, 泵房控制柜采集装置 1 套, 风机控制柜采集装置 2 套, 宿舍楼地下室没有信号, 需要加装信号放大器, 用户信息传输状态 1 台, 服务单位须保证信号连接上海市消防监控平台, 且全年数据连接正常, 信号丢失等情况, 必须在 24 小时内完成排查并及时恢复。

(3) 维保费年度总价包干; 配件为锁定单价按实结算, 质保期 2 年。

(4) 招标服务期限三年。中标人与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协议。合同/协议按单年价一年一签。因相关不确定因素, 招标人可能对未签定的年度合同/协议实施中止/终止, 招标人不对此承担赔偿责任。

(5) 通过资格预审单位在投标前须按通知要求现场踏勘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条件与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资料

3.1.1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招标物资生产或供应经验的企业，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资质条件要求：持有上海市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单位核准证书（三级以上）；

(3) 财务能力要求：投标人必须是经税务部门注册登记核准的一般纳税人，有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

(4) 体系认证要求：无要求；ISO9001；ISO14001；ISO45001；其他体系：

(5) 其他要求：必须是中交招采网供应商库中的合格供应商，不接受被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列入限制交易黑名单、重点关注名单的供应商。

3.1.2 投标人需要递交的资格审查资料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

(3)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及联系人身份证复印件；

(4) 企业情况简介；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1）；

(6)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类似业绩证明(须提供类似业绩合同 1 份以上，同时附验收报告、完工报告或结算凭证之一)；

(7) 近 3 年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8) 上海市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单位核准证书（三级以上）复印件；

(9) ISO9001/14001/45001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10)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无相关情况应提供承诺书；

(11)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无相关情况应提供承诺书；

(12)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无相关情况应提供承诺书；

(13)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14) 货源渠道说明及正品承诺书（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物资设备）；

(15) 贸易安全管理告知书回执盖章件（附件 2）

3.1.3 本次招标实行

资格预审，参与单位在报名时需按照公告要求递交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后审，参与单位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按照投标文件要求递交资格审查资料。

3.2 出口管制合规。【投标人】承诺在本项目中拟提供给【招标人】的【产品/软件/技术】不受美国《出口管理条例》及美国其他相关出口管制规定的管制。

【招标人】从【投标人】获取【产品/软件/技术】的行为不会违反美国出口管制的相关规定。

3.3 本次招标

接受递交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递交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符合联合体基本条件，报名时提供联合体说明，提供联合体同等资质材料，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联合体协议

3.4 单位法人代表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均视为无效。

3.5 每个投标人能

参与一个包件投标

参与多个包件投标，每个投标人允许中___个包件

3.6 至投标截止时间，若投标人出现以下情况，其投标将被拒绝：

(1) 被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经营异常企业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以“中交招采网”系统设置时间为准，登录“中交招采网”系统（网址：<https://zjzcw.iccec.cn>）完成投标报名并按本章第3.1款要求上传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资格预审），资格后审方式的资格审查资料的提交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款及第六章相关规定。

4.2 凡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者，在接到“中交招采网”系统下载标书的短信通知后，可登录“中交招采网”下载电子招标文件，资格后审的招标项目可直接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

4.4.1 已在网并且已通过招标人层级供应商或已增加招标人为合作单位的供应商、上级供应商可直接报名参与。

4.4.2 在网平级单位供应商未增加招标人为合作单位需进行合作意向申请通过后报名参与。

4.4.3 未注册供应链系统的单位需进行注册，推荐单位或合作意向单位选择招标人，审核通过后方可报名参与。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请以“中交招采网”系统设置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交招采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未完成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交招采网”将予以拒收。

5.3 电子采购的供应商报价文件由线上电子报价表及附件共同组成。当电子报价表与附件内容冲突时，以线上电子报价表的数据为准。

6. 开标

6.1 开标时间：与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相同。

6.2 开标地点：本次招标在“中交招采网”平台线上开标，

不举办现场开标

举办现场开标，现场开标地点_____。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交招采网”上发布。

8. 评标办法

经评审的最低价投标法（注：中交一级集采目录物资必须采用此评标办法）

9.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1) 不要求递交

(2) 要求递交

保证金金额： 0.2 万元；

投标担保的形式：

电子保函（受益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保证保险

保证金（现金、银行转账、银行汇票、银行支票），采用现金形式的，招标人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 /

开 户 行： /

帐 号： /

税 号： /

其他： _____

电子保函购买方式详见附件 3；投标保证金保函购买方式、附件 4：关于投标保证金、保函、保险保单等具体要求

保险公司保证保险购买方式详见附件 5：保险公司保证保险购买方式

10. 合同主要条款

10.1.1 付款条件：维护费用根据合同总额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支付年度维保包干费用的 25%。零配件发生更换的，相关零配件费用按各季度实际发生对应结算。

10.1.2 报价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增值税率：13% 9% 6% 0%

其他：_服务 6%、配件 13%_

10.2 履约保证金的递交：

(1) 不要求递交

(2) 要求递交

a.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合同金额 5%（现金）/合同金额 10%（保函）

b.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

现金（电汇、银行转账、汇票、支票），采用现金形式的，招标人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交通银行北京马甸支行

帐 号：01-10-007845-01

税 号：91310000607206953D

银行保函

担保机构保函

交建云商-交建保平台电子保函

保险公司保证保险

其他：_____

11. 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名称： 纪委工作机构（党委巡查办公室）

举报电话： 021-31193650

举报邮箱： jwss@zpmc.com

12. 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告知书

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告知、情形认定、惩戒措施等见附件6：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告知书。

电 话：_____021-31195538_____

电子邮件：_____ wengsheng@zpmc.com _____

_____2026__年__4__月__20__日

附件：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贸易安全管理告知书

附件 3；投标保证金保函购买方式

附件 4：关于投标保证金、保函、保险保单等具体要求

附件 5：保险公司保证保险购买方式

附件6、黑名单重点关注名单告知书